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发布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现将行动方案半年度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为核心战略，坚定不移深耕主业，坚持市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与技术创新能力。通过精准把握市场机遇，整合渠道资源，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围绕国家战略方向布局新兴赛道，拓展产品矩阵，探索多元化利润增长点。依托产学研深度融合机制，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应用，构建“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市场拓展”的创新闭环，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二、持续稳定分红，注重投资者回报

2025 年 6 月，公司完成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3,902,843.60 元，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2%。

从上市至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保持利润分配。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股东回报意识，在综合考虑年度盈利状况、战略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况、未来资金需求及股东意愿的前提下，结合公司情况，兼顾公司长期发展与投资者短期回报，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为股东带来合理的投资回报，助力企业良性发展，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创双赢。

三、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价值

2025年上半年，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也会继续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投资者关系热线、股东大会、投资者调研等线上线下活动认真对待股东咨询，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积极沟通，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及战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的了解，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坚持规范运作

在制度完善方面，公司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调整，持续更新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目前，公司正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全面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取消监事会设置，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确保公司顺利完成治理架构的调整。

五、提升合规意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全方位提升履职的专业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的关键作用，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等重点领域加强监督。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结合行业特点、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情况，围绕法律法规、行业发展等主题开展会议，在保证培训深度和广度的同时，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证监局与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以及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各类培训，持续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3日